

十一

# 霍桑探案集

程小

群众出版社

# 霍桑探案集 十一

程小青著

群众出版社

1988年·北京

**霍桑探案集**

(十一)

程小青

---

群众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

京安印刷厂印刷

787×1092毫米 32开本 8.125印张 198千字 插页1

1988年7月第1版 1988年7月北京第1次印刷

---

统一书号：10067·418 定价：1.90元

ISBN 7-5014-0228-0 1·69

印数：00001—17400册

# 霍桑探案集

## 目 录
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
| 逃犯.....                | ( 1 )   |
| 一 黑形与枪声.....           | ( 1 )   |
| 二 我的经历.....            | ( 4 )   |
| 三 疑点.....              | ( 11 )  |
| 四 供词.....              | ( 17 )  |
| 五 重要消息.....            | ( 25 )  |
| 六 奏凯.....              | ( 34 )  |
| 七 霍桑的闲情.....           | ( 41 )  |
| 八 公园中.....             | ( 47 )  |
| 矛盾.....                | ( 61 )  |
| 一 霍桑病了.....            | ( 61 )  |
| 二 “唉！我怎能敌得过这些魔鬼？”..... | ( 71 )  |
| 三 四种疑点.....            | ( 81 )  |
| 四 无意中的发现.....          | ( 93 )  |
| 五 矛盾点.....             | ( 103 ) |
| 六 送信人.....             | ( 113 ) |
| 七 一席话.....             | ( 124 ) |
| 八 一个头.....             | ( 135 ) |
| 九 殡舍中.....             | ( 146 ) |

|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|       |
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|
| 十          | 一张神秘的图画..... | (158) |
| 十一         | 谈判.....      | (167) |
| 十二         | 保荣的供词.....   | (180) |
| 十三         | 捕凶.....      | (190) |
| 十四         | 层层魔障.....    | (198) |
| <b>乌骨鸡</b> | .....        | (209) |
| 一          | 来历不明的礼物..... | (209) |
| 二          | 玫瑰珠.....     | (214) |
| 三          | 理想的证实.....   | (221) |
| 四          | 偷鸡人.....     | (228) |
| 五          | 同党.....      | (238) |
| 六          | 珠的下落.....    | (246) |

## 一 黑形与枪声

说起我的嗜好，也有不少项目：如旅行、文艺、美术、纸烟等，近年来又加上一项，就是瞧电影。这天晚上恰是八月十三。晚餐时一阵子倾盆的雷雨把温度降低了不少，凉风习习已含着些儿凉意。我的妻子佩芹因着那一阵大雨，伊的瞧那“金缕痕”片名的兴致竟也象气候温度一般地降低了。我的意志比伊坚定得多，晚膳既毕，仍独自冒着雨前去。这“金缕痕”一片在描写和结构、表演、取景方面，处处都合乎艺术的原则，的确当得起“名片”的评价。所以我虽冒雨而往，还觉得非常值得。

唯美戏院位置在公园路的北端，从戏院到我家里不过一里多路。我出院时雨点已停，街路上经过雨水的冲洗，清洁非常。我瞧瞧手表，恰指十一点二十分钟。安坐了近三个钟头，身体上感到有活动一下的需要，我便定意步行回去。我沿着公园路向南进行，影片中的情节，兀自在脑子中一幕一幕地自动搬演。

那是一出悲据，描写一个女子在少年时爱上了一个有志而清贫的男子。他们的性情面貌都相称，尽可以成一对美满的佳偶，可惜因着社会地位的阻限，那女子受了环境的诱惑和逼迫，终于好梦难成，另外嫁了一个富家儿。在结婚以

后，伊的安富尊荣的愿望固然满足了，可是敌不住伊的精神上所受的痛苦。原来那富家儿非但不知道温存体贴，而且颐指气使，纵博狎邪，无所不为，伊的生活便陷入寂寞悲惨的境界。这女子受尽痛苦，便自怨自艾起来，恨不得时光倒流，把先前的错误纠正过来。后来伊的丈夫因着堕落而破产，伊的痛苦又从精神的而扩充到了物质方面；进一步到达了饔飧不继的地步，于是伊更不堪了。这时候那先前的情人已经卓然成名。他的心坎中仍不忘他的旧时的爱人。他听得了那女子的景况，便千方百计探寻伊的踪迹，准备尽量地助伊，使伊重享逸乐。后来他在一家小旅舍中会见了他的爱人，但伊已是愁病交迫，躺在一张破榻上，一息奄奄了。我觉得那片子的最后一幕确是最紧张动人。那男子紧紧抱着他的爱人的头，眼泪汪汪地凝注着他的爱人的憔悴灰白的脸。

他竭力地安慰伊道：“玉妹，你苦了！可是现在你有了新的生命，你尽安心吧。现在我的能力，尽足以使你安享了。你要什么，爱什么，我都办得到。我告诉你，我的奋斗努力和今日的成名，都是为你。所以我的一切所有，甚至我的生命，都在你的指挥之下！玉妹——玉妹——”

话说得非常恳挚而沉痛，可是竟没有多大效力，只使那妇人闭合的双目微微地张了一张，伊的枯萎的嘴唇上，又略略现出一丝笑容，接着伊就在这一笑之中瞑目而死了。

紧抓心弦的剧情占据了整个的意识，从公园路缓步向南时，竟象忘了我在路上走。不久我便到了和平路的叉路。我的归途必须向东转弯，从和平路经过。当我将到转角的时候，才定一定神，遥遥瞧见一个警士站在路旁的电灯木背后，正和一个少年女子在谈笑。在一瞥之间，我就猜知了

他们谈话的性质。

我暗暗地忖度：“世界上具有最大的力量的是女子！伊能够鼓励一个男子，使他奋发振作，创造新的世界，但同时伊也能使他堕落毁灭，沦入无底的深渊。……这个警士若不是有这样一个伴侣来提振他的精神，这样夜深人静，他也许要到墙阴檐角下去叩睡乡的门了吧？”

砰！……

一声巨响直刺我的耳鼓，我顿时停止了脚步，又收摄了我的遐想。我急急辨别那声响的来路。这分明是手枪声音。因着雨后夜阑，街上已是车马绝迹，所以我确信我的听觉不会错误。那枪声是从我的前面来的。那时我恰要转弯进和平路去，但还没旋转身子。于是我急急放开脚步，穿过了和平路，到转角上站住。那个谈情的警士已从电杆木的背盾闪出来，站在马路的中心，向着街的四叉探头探脑地乱望。分明他也被枪声所惊动，一时却寻不出枪声的来由。

“谁开枪？……可是你——？”

警士的眼光一射到我的身上，一边高声吆喝着，一边迎着我奔过来。我觉得这个人太冒失了。

“你管的什么事？也许调情调昏哩！”

他显然料不到我会有这样的答话，呆住了向我发怔。这时候我的眼睛角里忽又吸收一种异状。在公园路的西首，距离转角约有四五家门面，有一个黑形闪过，接着这黑形飞也似地向南奔去。

“唉！有个人跑了！……快赶上去！”

我说话的时候，把手指指着那逃人的方向。警士倒也知趣，一听得我的紧急的命令，立即表示接受。他向前面望一



望，随即举着警棍，拔步追过去。

我的好奇心已被枪声和黑形所激动，精神的紧张也已到了高度。那警士虽已担当了追赶的任务，我也不敢怠慢，急急走到那黑形出发点的所在。那里是一排两上两下的西式楼房，共有十多家。每家门前都有一方小院，前面围着短墙，附联着两扇盘花的铁门。当我在转角上时，瞧见那人逃出的屋子，距离街角约有四五家门面，但究竟是四家或是五家，因电灯的光力不足，我不很清楚。那些屋子又是同一式样的，辨别更难。我看见那第四家和第五家的楼上楼下的窗上都露着灯光，前面的铁门又同样合着，不能不有些踌躇。第四家的门口，钉着一块黑地白字的铅皮牌子，是“张康明律师”。我走近铁门，顺手推一推，里面闭着。我又走到贴隔壁的第五家的门口，门上也钉着一块铜牌，是“西医吴小帆”。这扇铁门却虚掩着。我推了开来，向里面一窥，小院中停着一辆下篷的包车，却阒静没人。

经过一度简捷的考虑，我便轻轻走进去，跨上了石阶。这屋子有两室并列，南首的一室中的灯光比较亮一些，但都静悄悄地没有声响。

怎么办？喊一声吗？不。我走上了阳台，凑近那两扇法国式的玻璃长窗，因为有灯光从窗帘的隙缝中透出来。我把头凑到窗缝，向里面一瞧，不由得震了一震。

## 二 我的经历

这南边一间分明是一个医士的诊室，向外有一只药橱，右

手的靠壁处排着一张圆桌和两把椅子，桌椅对面有一张书桌，桌面上有几张杂乱的报纸。书桌后面的近外角处，有一个书架，架上排满了许多西装的书籍，和一叠一叠的杂志报纸。靠着长窗的两边，有两个安乐椅的客座，右倾里就是通隔室的门口。就在这个门口，有一个穿白色长衫的男子侧身横在地上，头部向着书桌，两足却横在门口。旁边另有一个穿西装而卸去短褂的男子，正俯着身子，在瞧视那躺卧的人。当我的眼光瞧到这诊室的时候，那西装的男子正突的立直了身子。也许是我上阶时漏出了些声响，因此惊动了他吧？或是他自己心虚，才有这种举动？他立直了以后，回头来向长窗上瞧一瞧。我急急把身子蹲下了，不使他瞧见。幸亏他还没有疑心到窗外有人偷窥，故而并不曾开窗出来。我又凑近窗帘缝，看见这穿西装白衬衫的男子转到书桌后面去。他站一站，象在用耳朵倾听；接着他从灰色法兰绒裤袋中摸出一支黑钢的手枪，轻轻地开了抽屜，将手枪放入屜中；又摸出钥匙来锁抽屜。我瞧他的神气慌乱无措，行动有些诡秘，一望而知他已干下了一件恐怖的罪案。因为我的眼光再度接触那个躺卧在地上的男子时，又发见那件白绸长衫的胸口上还留着一大堆鲜红的血渍！

这发见是意外的，我又不禁蹑蹑起来。我能直接走进去干涉他吗？还是再悄悄地窥探他一会？这疑问立即自然地解决。一阵急促而重浊的皮鞋声响自远而近，转瞬间先前那个警士已气息咻咻地奔进铁门，一直走上石阶。静境既已打破。我的暗中窥察的计划已不可能，我便索性公然地和警士招呼。

我说：“怎么？没有追着那个人？”

警士道：“我发脚时果然瞧见一个黑形，可是一直追到吉庆路，还不见那家伙的踪影。”

“那末我们走进去。这屋子里面已经发生了一件杀人案哩！”

我和警士作简短回答的时候，陡听得屋子里发生一种扰乱的声响，似乎有人因急速地奔走，撞翻了一把椅子。那警士一听得，便首先向那北首一室的门走去。门上虽装着电铃，他并不按铃，直接推门进去。我急急跟在后面。这一室象是一间病人的候诊室，中央有一张方桌，迎面有一部楼梯，一边排着几把长椅；长椅的对面就是通南首诊室的门，也就是那穿血长衫的人横躺的所在。门开着，我的脚刚跨进了一步，猛听得玻璃窗响动的声音。我抬起头来，果见那两扇长窗已开，那个穿白衬衫灰法兰绒裤的少年，正从窗里逃出去。我赢前一步，把手臂一张，拦住了他的去路。

“你想逃走？”

我问一句。少年站住了，闭紧了嘴不答。那警士倭着身子，在横倒的人的额角上摸一摸，摇摇头。我才知道事情是件命案。警士跨过来，走到了长窗面前。那少年便被我们二人夹在中心。

警士高声问道：“这地上的人是你打死的吗？”

少年仍默然。他的一双黑白分明的眼睛满现着惊怖之色。他的脸形是长方的，下颧阔大，鼻子隆直，颧骨略见高耸，但面颊上的血色，因着心的变态，这时已完全退尽。若使下一句简赅的批评，他的面容可当得“英俊不凡”的成语。

我的观察在时间上不过占有了两三秒钟。在这两三秒钟

中间，那少年只是呆呆地向我瞧瞧，又瞧瞧那穿黄制服的高个子的警士，好象正深思出神的样子。我从他的呆木的状态上推测，料想他的神经已经失了常度。

警士又耐不住地问道：“怎么不说话？你杀了人，还假装痴呆？”

少年又突的旋过头去，在警士的脸上凶狠狠地瞅了一眼，忽而顿一顿足，又举起右手的拳头来挥动。

乒乓！……

别慌，不是枪声，是那少年的拳头挥击在玻璃上，击碎了长窗上的一块玻璃。他摸一摸右手的手背，第一次开口。

“完了！……完了！”

他说完了，从警士的身旁擦肩而过，回到书桌后面的一只螺旋椅前，坐下来。我和那不曾请教过姓名的警士也跟到书桌近边。

警士指着地上的人，又问道：“这个人是死了，到底是你打死的不是？”

少年略抬一抬头，目光谛视在空中，点了点头。

警士又问：“你叫什么名字？”

少年仍不答，好象不听得。

我接口道：“我想他就是这屋子的主人——吴小帆医士。”

少年还是不接口，反应是向我瞅一眼。我走前一步，把手中的雨衣放在窗边的安乐椅上。我俯着身子向那地板上的人瞧一瞧，先伸手抚摸他的鼻管，他的气息果已停止。他的面容黑苍而瘦损，两目仍开张一半，灰白没光的眸子似在瞧我，看了十分可怕。他的嘴唇也没有闭拢，洁白而排列不很整齐的牙齿镶着失色的龈肉，更觉得丑狰狞人。我估量他

的年齡在三十內外，但象是個飽經艱苦的人物。我正要察驗他的胸口的傷處，忽給警士的高喉嚨所阻住。

“喂，你別亂動！”

這也不能怪他。他不知道我是誰，為執行他的職守，自然不容許任何人觸動屍體。我並不答辯，點點頭，站起來。他走到電話機前，打了一個電話到警署去，又回過來瞧着那呆坐在書桌後面的少年，連續發問。

“槍在哪裡呀？說啊！槍在哪裡呀？”

他的問句仍沒有效果，因為這時候有一個打岔。我聽得外室中有足步聲響。我的目光立即移向候診室的門。

門口站着一個年約二十四五的少婦。伊的身上穿一件淡紫色軟綢襯衫，肌肉似很白嫩丰腴。蛋圓形的臉兒，蓋着一頭烏髮，髮髻已經剪去，髮邊卷成兩個小圓球。兩條淡黑的細眉，一雙敏活的俏眼，配着一張紅潤的小嘴。伊的雙耳上垂挂着一副月環形鑲細鑽石的耳環，在閃閃地發光，更足以助襯伊的美容。不過這時候伊的臉上薄薄地籠罩着一層驚恐的神氣。伊的嘴唇也有些顫動。伊一邊把一塊白巾揉着伊的眼睛，一邊顫聲發問。

“小帆！……什么事——什么事呀？”

書桌後面的少年抬一抬頭，沉默還是照舊。那少婦象要走進診室里來的樣子，忽而目光一落，看見了門口里面橫着的那個屍體。

“哎哟！……怎麼——？”

伊倒退一步，忙用手撐住了門框，模樣兒仿佛要暈過去。這時候若不是另有一個角色登場，我自然義不容辭地要上前去扶持伊。那另一個角色是個年齡在六十歲以上的女仆，

正从楼梯后面的室中踉跄地走出来。伊看见那少妇骇叫后地倒退，便抢前一步，从伊的背后把伊抱住。

伊嚷着道：“少奶，少奶！什么事？……别怕！”

我走到她们俩的近前，向着那女仆说：“你把你的女主人扶到楼上去，定定神，回头再说。”

少妇挣扎地站直了，连连摇着头，表示不接受我的话。

伊说：“不，不！我要瞧一瞧。小帆，这究竟是什么事？这个躺在地上的是——”

吴小帆已经站起来，绕出书桌，要走向候诊室的门口来。

他高呼道：“娟英，别惊慌。一件小事。我打死了一个人！”

“你——你打死了谁？”

女人隔着门口答应着，伊的眼光又一度接触尸体。小帆也瞥一瞥地板，仍简单地作答。

“你也认识他。他就是沈瑞卿。”

沈瑞卿三个字似乎有一种力，又使那女子震了一震，显示出这件事情的背后包含着某种复杂的因素。那高个子警士也跟过来。他的手中执着一把六七寸长的白亮的短刀。他继续向吴小帆要求。

“喂。你既然自己承认杀了人，为什么不肯把凶器交出来？”他把手中的刀扬一扬。“这把刀我是从死者的身底下取得的。刀上光洁没有血，分明不曾用过。我听得过枪声，知道你是用手枪打死他的。你的手枪究竟藏在什么地方？”

这问句是多余的，我可以解决。刚才我明明瞧见他的手枪藏在他的书桌抽屉里。我还没有开口，吴小帆忽然点点

头，现出一种坚决的神气。他从裤袋里摸出一串钥匙，顺手给警士。

他说：“手枪在抽屉里。你自己去拿吧。”

警士接了钥匙去开抽屉。吴小帆走到那女人的身旁，伸手抚摩伊的肩膊。形状象是夫妻。

他温慰道：“娟英，你定心些。我为什么打他，你总也明白。但这件事很简单，你不用慌得，现在我总得到警察局去一趟，但是我相信我不久就可以回来。”

“小帆，你——你——”女人的声调近乎哭。

小帆又拍拍伊的肩。“我说过了，没有事。现在车夫杨三送药到柳荫路病人家去了，马上就回来。等他回来以后，你叫他到隔壁去请张康民过来。你把这件事告诉张律师。他一定可以给我们处理。”

女子也紧紧地握住了小帆的手，颤声道：“好，我马上去请张先生来。你慢些走。”伊旋转了身子，象要走出去，又站住了。“小帆，这一点你得弄清楚。他——他当真是你打死的？”

吴小帆忽垂着目光，缓缓地答道：“是。我已经准备了好几天。他既然要来寻我，我自然也不能不把同样的手段对付他。……娟英，你知道他是一个犯罪人。我为自卫打死了他，也决不致于抵他的命。”

夫妇俩的话没有终止，外面又是一大阵脚步声，走进了三个警士。最先走进门的一个穿着巡长制服。他先看看尸首，又向我们几个人瞧一瞧，他的视线发见了诊室中的警士。

他问道：“王南福，你电话中说的凶手是哪一个？”

王南福恰巧已经检出了书桌抽屉中的手枪，很高兴地走过来，向吴医士指一指。

他说道：“曹巡长，他就是杀人的凶手。现在我们把他带到署里去吧。”

“好。这是凶器？”巡长接过那支手枪去察看。

王警士点点头，又旋转来瞧我。“先生，你是个重要的证人，不能不烦劳你陪我们走一趟。我还没有请教过尊姓大名呢。”

我点点头，随手摸出一张名片来给他。

### 三 疑点

这件案子的发生差不多是我亲眼目睹的。行凶的吴小帆又自己承认过，在势不致于再有什么疑问。这是一件偶然事件，不是什么疑案，我自从和霍桑合作以来，经历的奇案在百数以上，却从没有象这一案那么迅速了结。可是事实的转变竟出乎所料。我的最初的概念是错误的。这件事还是一件疑案，它的内幕并不象我所料想的这样简单。

我到了警署里以后，署长许楚石看了我的名刺，很客气地和我招呼。他也是素来知道我的。我把经过的情形从头至尾说了一遍。许署长自然绝对信任，把我的话当做一种重要的证据。他又向吴小帆问供。小帆从新缄默起来。许署长问他为什么缘故打死沈瑞卿，他和沈瑞卿有什么怨仇。小帆默默地不答。他的双目仍现着呆定的状态，有时紧皱着双眉，有时自己摇摇头，表示出一种迷惘懊恼的模样。



我说：“许署长，我想他刚才干过了那件凶案，他的神经上所受的刺激一定非常厉害。此刻他的精神上显着异态，你要希望详细的口供，还不如等明天再问。”

许楚石很赞成我的建议，其实除了赞成我的话以外，一时也没有别的办法。吴小帆是一个自由职业者，不比无产阶级的民众，一到警探先生们的手里，不开口就可以随随便便使用手法威逼。这时吴小帆既然闭口不说，他的精神上也明明现着异象，暂时延搁自然是没有办法中的一法。

下一天八月十四日的清晨，这事情变卦了，我的老友霍桑忽然打电话给我，叫我到他的寓里去谈谈。我起初还以为有什么别的案子，约我去相助，不料上夜里的这件血案，竟也和霍桑发生了关系。

他先向我说：“包朗，昨夜里你不是发见一件杀人案吗？这案子非常奇怪，内中的情节并不象你所见到的这样简单。”

我反问他道：“你怎么也知道了这件事？”

霍桑道：“昨夜里那被捕的吴小帆已从南署里移解到了总厅。殷玉臣厅长因着发见了几个疑点，不能解决，汪银林恰巧在请假中，所以连夜来请我去商议过一次。我不但已经见过小帆，并且见过他的妻子谭娟英，他们的女仆夏妈和包车夫杨三。这三个人昨夜里都给传到总厅里去过了。所以我对于这案子的情形也许比你所知道的更详细些。”

“那好极。我正要查一个明白。可是吴小帆已有了口供？”

“是的。”霍桑应了一声，擦火烧纸烟，一边呼吸着，一边把两腿伸直，仰靠着藤椅的椅背。“不过他所供的，和你所已经知道的恰正相反。”